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六日星期五第一千一百四十五號

政事堂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一本報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外埠購報每年加郵費大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爲至要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呈  
日錄  
命令

財政總長周學熙呈查明湖北財政廳關長胡文藻往賭博

敗壞官常擬請處以挽灑風評要核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諸位王都督為陸軍第二師步兵第八團團長並

可否准予緩期請文並

批令

陸軍部呈還將副隊長蘇尼特一帶土匪並收撫降匪出力之

趙濟亭等分別補官加薪請准請文並

批令

移撥候補士官等呈報民國三年分五十里內常關各口

徵收比較目請准文並

批令

廣東巡按使李國鈞呈擬訂勦勿事管員疏防越獄處分暫

行章程請鑒核文並

批令

新嘉坡使黎埠新呈請以試驗及格分發新嘉坡知事李慶委

批令

新嘉坡使黎埠新呈新嘉坡處外辦理教育事項轉形函

批令

難機耕請訓示文並

批令

審計院咨京外各機關嗣後各官署應用郵費照舊開單送由

郵局蓋戳勿需貼印花請查照並通行所屬一體照辦文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咨備立法院議員山西省

憲法法庭

審計院咨各處監督查核請件貼印花辦法請准照本局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咨備立法院議員河南省

憲法法庭

審計院咨各處監督查核請件貼印花辦法請准照本局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咨備立法院議員蒙古西藏

憲法法庭

審計院咨各處監督查核請件貼印花辦法請准照本局

六月九日咨覆直隸復置監督解釋文辦理文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咨備立法院議員直隸省

憲法法庭

審計院咨各處監督查核請件貼印花辦法請准照本局

廣告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咨備立法院議員蒙古西藏  
青海遼寧會選舉監督請將兩項選舉事務所及調查會各  
項選舉費用彙編預算於三日內送局參照文

農商部衛十三則

公電

大法院復四川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二百九十一號)附來

電

吉林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復吉林巡按監督

黑龍江巡按使致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黑龍江巡按使

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省巡按使

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處監督電

電

河綏寧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電

江西巡按使致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江西巡按使

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復江西巡按使電

電

河綏寧察哈爾都統川邊鎮守使電

辦理國民會議事務局籌備立法院事務局致各處監督電

電

勅命令

大總統策令

徐世光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曹嘉祥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奈良武次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政府公報命令

七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五號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顧維鈞授爲上大夫並加少卿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裴其勳爲吉長鎮守使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任命裴其勳爲吉林陸軍第一混成旅旅長高鳳城爲吉林陸軍第二混成旅旅長徐世揚爲吉林陸軍第三混成旅旅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任命誠明爲吉林陸軍第一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長孟富德爲步兵第二團團長李恩榮爲吉林陸軍第二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長趙振綱爲步兵第二團團長陶祥貴爲礮兵團團長凌維琪爲吉林陸軍第三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長么培珍爲步兵第二團團長毓麟爲騎兵團團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策令

陸軍部呈請將吳朝聘授爲陸軍步兵上校倪占魁加陸軍步兵上校銜王瑞廷授爲陸軍騎兵少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七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五號

大總統策令

財政部呈請任命李寶楚爲川邊財政分廳廳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國務卿呈據銓叙局詳稱暫行兼代審計院院長徐恩元河南河防局局長呂耀卿雲南  
政務廳廳長陳廷策擬請分別准予免覲緩覲由  
徐恩元應准免覲呂耀卿陳廷策均准緩覲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內務部呈邊令將劉豐澤前在兼代四川巡按使任內保薦獎叙各案一併撤銷開單請  
鑒由  
呈悉交政事堂銓銓叙局查照并由該部轉行四川巡按使知照單併發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財政部呈貴州財政廳長張協陞電悉入覲轉呈請示由

張協陞暫緩來觀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核給浙江陸軍測量局附設測量學校教職各員董紹祺等獎章簿單請示由  
准如所擬給獎章存此批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政府公報 命令

七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五號

致  
布  
公  
報  
命  
令

七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五號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請以裁其動等爲吉林陸軍各混成旅團各長續置請示由

裝其動等已另有令分別任命矣並均准其暫緩覲見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遵令請將長江巡閱使請獎勳匪出力之吳朝聘等各員分別補授中初等軍官並加銜級單請訓示由

吳朝聘等已另有令公布其請補勳等軍官陶淵楊昌巖陳殿臣三員著一併照准單存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陸軍部呈遵將新疆遣散新軍馬隊第三營兩官馬麟等補授陸軍實官續單請訓示由馬麟等六員聽准分別補官單存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海軍部呈彙報本年夏季死亡士兵卽金錢單呈鑒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照單並發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交通部呈參事何啟椿等奉令叙官據情轉陳謝摺由  
呈悉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政 府 公 報 命 令

七 月 十 六 日 第 一 千 一 百 四 十 五 號

大總統批令

辦理國民會議  
籌備立法院事務局局長顧鑑呈續核廣西等省覆選區辦理選舉事務所所長姓名履歷

繕單請鑒由

交內務部查照單並發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督辦濮陽黃河決口堵築事宜徐世光呈代陳姚聯奎等謝摺由  
呈悉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督辦濮陽黃河決口堵築事宜徐世光呈代陳姚聯奎等謝摺由  
呈悉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督辦漢陽黃河決口堵築事宜徐世光呈在工弁兵謝賞銀圓據情代陳由

呈悉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昌武將軍督理江西軍務李  
江西選按使威  
揭呈辦結亂黨張季偉等一案分別監釋由

呈悉交陸軍司法兩部查照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政府公報 命令

七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五號

大總統批令

江蘇巡按使齊耀琳呈分發江蘇任用縣知事應履康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留省補用繕摺請示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並由政事堂飭銓敘局查照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陝西巡按使呂調元呈遵令呈覆陝省盜匪充斥軍隊滋擾並有藉禁煙爲名吞沒私銷各節暨整頓情形請訓示由

呈悉已於陸建章呈內批示矣仰卽知照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雲南巡按使任可澄呈滇中道道尹唐爾鏞奉令授官據情轉呈謝畧由

呈悉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雲南巡按使任可澄呈道尹周沆奉令叙官敬申謝懇據情代陳由

呈悉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雲南巡按使任可澄呈道尹周沆奉令叙官敬申謝懇據情代陳由

呈悉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政府公報 命令

七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五號

政府公報 命令

七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五號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貴州護軍使劉顯世呈彙報四年五月分懲辦盜匪各案列表請鑒由  
呈悉交陸軍司法兩部查照表併發此批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大總統批令

冀南鎮守使王懷慶呈叩謝恩施瀝陳感悃由  
呈悉此批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五日

國務卿徐世昌

呈  
上

財政總長周學熙呈查明湖北財政廳廳長胡文漢性嗜賭博敗壞官常擾請懲處以挽澆風請鑒核文  
並 批令

爲大員嗜賭敗壞官常擾請懲處以挽澆風仰祈鈞鑒事竊維賭博一端玩物喪志廢事失時爲害綦鉅歷奉  
大總統嚴令申諭並以京外文武長官有表率之責者務各切實申報所屬如尙沿前弊除將該官吏等  
依法懲戒外仍惟該管長官是問等因奉此本部職司財政各職員責任攸關尤宜精白乃心祛除嗜好庶冀  
克勤厥職迭經<sub>事照</sub>通告所屬申報周詳屬在同僚應如何共矢公忠整躬率物乃近聞各省大吏嬉遊賭博  
之風仍多不免若不嚴如整飭何以拯頽俗而障狂濶本部奉令惟謹凡有派赴各處密查人員均飭查明財  
政各官員有無嗜好茲據委員查明湖北財政廳長胡文漢性嗜賭博往往徹夜不休似此行爲實屬不知自  
要有職務該員業經解職尙未交卸未便姑容廳如何懲處出自鈞裁理合具呈伏乞 大總統鑒核施

行謹 呈

批令據呈已悉胡文漢已另有令褫職奪官矣賭博之害迭經申令文武長官考察所屬並交令肅政檢察警  
察各廳嚴爲糾効乃各部總長各省將軍巡按使舉發者迄無一人該總長獨能不避嫌怨委員密查可謂盡  
職如京外文武長官體如該總長之整躬率屬何患不能弊絕風清無論何種機關皆宜奉爲標楷昔陶侃投  
捲蒲於江曰此杖豬奴戲耳蓋賭博之風其弊必至不廉無恥不廉則無所不取無恥則靡所不爲方今時局  
日艱教亡不暇豈可留此惡習敗壞風俗披覽來呈輒爲太息子產用猛諸葛尚嚴正當於此等處用力不第  
賭博一端也去其害馬毋令敗羣其共勉之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政府公報

七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五號

政 府 公 報 呈

七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四十五號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請任命王都慶爲陸軍第二師步兵第八團團長並可否准予緩覲請示文並

批令

爲薦任團長並請緩覲見繕單恭呈鈞鑒事案據將軍衙管辦湖北軍務陸軍第二師師長王占元詳稱職師原有之步兵第八團已撥歸安徽第三混成旅改編爲步兵第一團所有職師之補充步兵十三團並奉大總統電令批准改爲步兵第八團該團團長王都慶應請改任爲步兵第八團團長以符名實惟該團現駐紮宜昌施南一帶隊伍分防不下千里鄂蜀要隘事務殷繁一時未便擅撥新轉呈 大總統先行發給

步兵第八團團長王都慶委任狀俾專責成並請暫緩覲見可否之處恭候鑒核示達等情查補充步兵十三團既經改爲步兵第八團其團長一職自應再行薦任以符名實該團長王都慶接任以來尙薦稱職擬請准予任命以資熟手而策進行至該員防務重要未便遠離可否准予緩覲之處恭候批令祇遵謹繕單具呈伏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王都慶已另有令任命矣並准其暫緩覲見單存此批

大總  
統印

中華民國西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陸軍部呈遼將剿除西蘇尼特一帶土匪並收撫降匪出力之趙海亭等分別補官如銜繕單請示文並  
爲遼請補授陸軍實官人員繕單仰祈鈞鑒事經准政事堂鈔交留任署察哈爾都統何宗蓮呈遼令酌保剿  
除西蘇尼特一帶土匪靖靖地方並收撫降匪在事出力各長虯良臣等懇准分別給獎一案奉批諭良臣穆  
特賁阿均著進給勳章並丁長發等三員已另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獎交陸軍部查照分別呈辦單併發此  
批令(附單)

批等因奉此所有應行補官加銜人員自應遵批呈請補授除請勳獎章各員由部註冊發給外理合具呈請  
單謹乞 大總統鈞鑒訓示施行謹 呈  
批令趙海亭等已另有令明發其請補初等各級軍官並加銜各員應一併照准單存此批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四年七月十三日

國務卿徐世昌

謹將遵請補授陸軍實官人員續單恭請鑒核

計開

察防巡防騎兵第二營哨長陸軍騎兵中尉張善魁 第五營哨長陸軍騎兵中尉黃萬順 第二營哨長陸  
軍騎兵中尉達爾麻巴拉 第一營哨長陸軍騎兵中尉于汝璣 前察哈爾兩翼巡防馬隊第一營哨長  
陸軍騎兵中尉張受齋 察防巡防騎兵第四營哨官陸軍騎兵中尉宋連有

以上六員遵請授爲陸軍騎兵上尉

察防巡防騎兵第二營哨官戴振標

以上一員遵請授爲陸軍騎兵中尉並加陸軍步兵上尉銜

都統署步衛隊哨長張樂魁

以上一員遵請授爲陸軍步兵少尉並加陸軍步兵中尉銜

察防巡防騎兵第五營哨長郭學明 前察哈爾兩翼巡防馬隊第一營哨長穆騰阿 察防巡防騎兵第一

營哨官關建敵 哨長楊錦文 三營哨長李振標 都統署馬衛隊哨長姜學義

以上六員遵請授爲陸軍騎兵少尉並加陸軍騎兵中尉銜